

兰陵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总结

一、2021 年度工作情况

兰陵县文化和旅游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部门的工作部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充分履行文化市场执法监管职责，有效维护了文化市场秩序。

承办全省旅游执法“以案施训”培训班，加强春节、国庆等重点节假日期间市场巡查。开展“扫黄打非”集中行动62次，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集中整治50次，查处非法电台3起，确保了意识形态领域安全。2021年以来，对全县的文物保护单位293处，书店98家，网吧32家，KTV13家，旅行社及营业网点11家，A级景点9家，电影院2家，开展了执法巡查，共检查各类文旅经营场所200余家次，促进了文旅市场安全稳定。

（一）强化安全监管，文化市场平安稳定

根据我局制定的《兰陵县文化旅游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及兰陵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开展文化市场专项整治行方案》，依据相关法规，围绕意识形态、社会责任、疫情防控、消防安全和扫黑除恶五个方面，对行业守法经营做了全面要求。要求经营业主要切实增强社会责任感，加强行业自律，充分运用文化产品的认识、教育、审美、娱乐等功能，推出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的文化产品，引导广大人民群众树立爱国意识和正确的价值观，为维护文化市场秩序做出应有的贡献。

（二）坚定政治站位，意识形态安全可控

明确文化市场意识形态领域执法项目清单，涵盖互联网市场、歌舞娱乐市场、印刷业市场、出版物市场、音响制品市场、演出市场、电影市场、卫星电视传播等意识形态风险执法检查。我局结合市场现状，采取有效措施，明确执法重点，做到有的放矢。为进一步加强文化市场意识形态领域的安全，我局定期开展文化市场领域执法专项行动，全面落实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和执法部门处罚职责，在执法检查工作中，坚持常态化执法检查和集中整治相结合。

（三）突出重点监管，行业清源有序推进

网吧、歌舞娱乐（KTV）、演出等人员密闭场所是执法工作的重中之重，但部分经营单位存在侥幸心理，违规违法经营现象比较严重，民愤极大，举报电话时有发生。为维护文化市场的经营秩序，确保文化市场的安全稳定和公平正义，杜绝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的发生。一年来，我局市场监管科及文化中队始终抱着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开展了一系列专项查处活动，对全县文化市场经营单位进行拉网式执法检查。

（四）重视舆论宣传，黑恶乱点严厉打击

根据我局扫黑除恶领导整治领导小组制定的《兰陵县文化旅游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积极配合扫黑除恶宣传工作，扩大宣传范围，在全县 32 家互联网营业场所；71 家打字复印社；93 家书店；10 家娱乐（ktv）场所；2 家电影院；9 家 A 级景区和 1 家旅行社，11 家旅行社营业网点，

全部在显著位置悬挂横幅，并通过 LED 屏幕循环播放扫黑除恶宣传标语，张贴举报黑恶势力违法犯罪奖励办法等。针对文化经营市场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和幕后“保护伞”，以及旅游景区内敲诈勒索、欺行霸市、强买强卖、侵害消费者权益等乱象行为问题，进一步扩大扫黑除恶成果，切实履行执法责任，不断强化执法力度，推动专项整治工作向纵深发展。重点查处量贩式 KTV 涉嫌侵权著作权共计 12 家，立案 12 家次，行政处罚到位 12 家，有力保障了著作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文化产业大市场与文化执法小队伍的矛盾。我县文化市场涵盖面非常广，大体上包括音像、广播影视、演艺、印刷、打字复印、图书、网吧等十几个类别近 300 家经营场所，关系到人民生活和社会发展的方方面面。我局市场监管科有四人，加之文化中队只有执法人员 3 人，而文化市场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往往是“按下葫芦浮起瓢”，按住了这个冒出了那个。面对市场数量大，从业人数多，地域分布广的文化市场，文化市场执法管理人员即使每天奔波巡查，弹尽竭虑、超负荷运转，但是面对整个文化市场仍然显得心有余而力不足。

三、2022 年工作初步打算

以深入推进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四个规范化“设施设备规范化，制度建设规范化，执法办案规范化，执法培训规范化”建设、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为重点，创新综合执法的体制机制，健全文化市场监管体系，形成权责明确、行为规

范、监督有效、保障有力的执法体制，努力实现“纪律严明，行为规范，执法有力，听从指挥”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总体目标。

（一）继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创新工作机制。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度，坚持把文旅经营场所的安全生产检查作为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加大安全生产监管力度，确保场所安全运营，市场平稳有序。为寻求安全检查工作机制的创新，继续推进星级评定、安全生产状况分类分级管理等制度，建立安全检查工作标准，促进我县文旅市场安全生产检查工作规范化、流程化、标准化，保证安全检查工作的全覆盖。

（二）苦练内功、夯实业务能力；外优环境，营造良好氛围，做好文化执法工作。以确保出版物安全、播出安全和场所生产安全为前提，始终把“执法办案是执法队伍第一要务”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着力点，在办理文化市场大案要案方面积极探索，扎实工作。积极开展执法专项培训，定期组织法律法规学习，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水平；同时通过多方位开展法制宣传活动、召开行业警示会等一系列普法措施，提高企业经营者的法制意识，形成文旅市场经营懂法、守法的良好氛围。

（三）积极发挥“扫黄打非”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县“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协调和督办的职能，加强与公安部门的合作，采取多种手段、多种措施，形成合力，积极推进我县“扫黄打非”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确保我县出版物市场的

安全、有序。

（四）在前期文化市场执法检查的基础上，定期开展文化市场领域执法专项行动。重点是加强在版权著作、未成年保护、文物安全等领域的巡查查处力度，全面落实执法部门处罚职责，努力做到文明执法严格执法，促进文化市场的规范和有序发展，并取得实效。

四、意见和建议

（一）深化认识，加强领导。要把执法规范化建设作为提高文化综合执法权威和执法公信力的基础工程，通过认真、扎实和创造性地工作，全面提升文化执法规范化建设的程度。

（二）科学谋划，统筹安排。从文化综合执法工作的实际出发，用科学的思维来谋划，走符合客观规律的科学发​​展道路。按照先易后难、稳步推进的原则，结合工作的实际需要，配备综合执法改革所需设施、设备，顺利通过上级部门的验收检查。

（三）分清责任，狠抓落实。邀请上级部门进行指导、检查，及时梳理、分析标准化建设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及时研究、分析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对策，确保执法规范化建设取得实效。